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广发证券”）作为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鸟消防”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对青鸟消防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9]1320 号文《关于核准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7.34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1,040,4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 102,270,500.00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938,129,5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01500007 号验资报告。

根据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签署的《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分别用于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和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871,740,461.76 元，2021 年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81,256,621.65 元，其中项目支出 81,256,621.65 元；2021 年度手续费支出 351.17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 48,258,231.80 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 17,604,100.79 元、募集资金专用

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831,116.06 元，合计募集资金余额 66,693,448.65 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73,448.65 元，临时补流 66,62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变更项目前的资金管理情况

2019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与广发证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涿鹿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司在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涿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0061800000299），作为“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的专项存储户；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7493000012019007501），作为“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专项存储账户；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016100000006101、8016100000006098），分别作为“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及“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的专项存储账户；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1272514、631272145），分别作为“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存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专户的情况

（1）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2020年8月7日,公司同广发证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原用于公司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631272514)转用于公司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2) 已终止项目对应的账户注销

2020年12月17日,公司将开设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专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631272145)注销。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将开设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专用于“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016100000006098)注销。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将开设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专用于“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016100000006101)注销。

(3) 已结项项目对应的账户注销

2020年12月16日,公司将开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专用于“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37493000012019007501)注销。

2021年2月23日,公司将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涿鹿支行、专用于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账号:10061800000299)。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银行名称 | 银行帐号 | 账户类别 | 余额 |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631272514 | 募集资金专户 | 73,448.65 |
| 总计 | | | 73,448.65 |

注:募集资金余额73,448.65元=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48,258,231.80元+现金管理收益17,604,100.79元+

募集资金账户的累计利息收入 831,116.06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66,62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下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 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 122,339,000.00 | 81,256,621.65 | 100,615,961.76 | 60.25% | 2022 年 1 月 | 5,546,391.12 | 否 | 否 |
| 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 44,666,000.00 | - | - | - | - | - | 否 | 否 |
|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气体检测仪器建设项目 | 88,956,300.00 | - | 88,956,300.00 | 100.00% | - | - | 不适用 | 否 |
|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 | 47,031,655.25 | - | 47,031,655.25 | 100.00% | - | - | 不适用 | 否 |
|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 | 155,704,664.00 | - | 155,704,664.00 | 100.00% | - | - | 不适用 | 否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 | | | | | |
| 变更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 10,248,556.77 | - | 10,248,556.77 | 100.00% | - | -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468,946,176.02 | 81,256,621.65 | 402,557,137.78 | 85.84%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p>1、2020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拟将原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中的16,700.50万元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的建设实施。除此之外，还剩余募集资金共计10,673.74万元，公司将在进一步论证后适时推出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49、2020-052）。</p> <p>2、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同意公司将已终止的“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但尚未确定变更用途的剩余募集资金10,741.54万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及后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编号：2020-084、2020-092）。</p> <p>3、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原因：</p> <p>（1）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p> <p>由于公司气体检测仪器所适用的客户是石油石化、冶金、煤矿等工业企业，客户对原使用品牌的忠诚度较高，公司进一步抢占市场难度逐步加大，公司收入规模发展放缓。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审慎地评估分析，若一味的按原计划投入，可能存在不能有效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拟终止该项目。</p> <p>（2）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p> <p>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评估分析，自动灭火系统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虽然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内位居前列，但公司产品的价格在市场竞争中遇到了严峻的挑战，公司预计规模化效应将很难有效带动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升，公司相关产品毛利率目前处于低位，存在不能达</p> | | | | | | | | |

| | |
|------------------------------------|---|
| | <p>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拟终止该项目。</p> <p>(3)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较少。主要系行业内相关的技术发展和市场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部分拟购置的研发检测设备已不再适用当前的技术环境及要求，且公司部分研发、检测工作通过外部机构来执行相对更为经济，目前公司相关研发工作主要通过自研自检与联合研发检测并行的方式进行。公司本着客观有效、科学审慎的原则，结合目前的研究环境变化并充分论证后，拟终止该项目；</p> <p>4、实施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公司实施的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的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通过对底层核心技术和产品的开发、火灾报警产品线扩张与升级，对青鸟消防核心业务火灾报警系列进行全面升级、优化与迭代。通过新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核心技术与产品的科技含量，增强统一应用平台对低、中、高端产品的全面配置能力，拓展更为广泛、复杂的适用场景，从而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公司将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和市场推广经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投资者带来稳定的回报。</p>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 <p>不适用</p> |
|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 <p>不适用</p>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项目终止

（1）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承诺投资 8,895.63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终止主要原因为：由于公司气体检测仪器所适用的客户是石油石化、冶金、煤矿等工业企业，客户对原使用品牌的忠诚度较高，公司进一步抢占市场难度逐步加大，公司收入规模发展放缓。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审慎地评估分析，若一味的按原计划投入，可能存在不能有效消化新增产能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该项目。

（2）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

公司气体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承诺投资 12,233.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终止主要原因为：公司对本项目所处的环境进行评估分析，自动灭火系统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虽然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内位居前列，但公司产品的价格在市场竞争中遇到了严峻的挑战，公司预计规模化效应将很难有效带动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升，公司相关产品毛利率目前处于低位，存在不能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该项目。

（3）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 6,125.5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 634.04 万元。项目终止主要原因为：行业内相关的技术发展和市场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部分拟购置的研发检测设备已不再适用当前的技术环境及要求，且公司部分研发、检测工作通过外部机构来执行相对更为经济，目前公司相关研发工作主要通过自研自检与联合研发检测并行的方式进行。公司本着客观有效、科学审慎的原则，结合目前的研究环境变化并充分论证后，已终止该项目。

2、实施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的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

公司通过对底层核心技术和产品的开发、火灾报警产品线扩张与升级，对青鸟消防核心业务火灾报警系列进行全面升级、优化与迭代。通过此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核心技术与产品的科技含量，增强统一应用平台对低、中、高端产品的全面配置能力，拓展更为广泛、复杂的适用场景，从而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公司将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和市场推广经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投资者带来稳定的回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 100,615,961.76 元。

(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原项目结项、项目终止，公司将相关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1,941,176.02 元。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共计 146,767,223.98 元。本次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9]01500026号）。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越来越高。同时，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的开展计划及实施进度分阶段进行募集资金的投入，进而导致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66,620,000.00 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对公司既有的各项资源、结合技术与市场环境的变化进行合理的调度和优化，严格把控厂房建设、软硬件设备采购等环节，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独立式光电感烟探测报警器升级扩产项目”结项，将该项目结项后节余的募

集资金及其利息、现金管理收益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所产生的利息余额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公司将已终止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但尚未确定变更用途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后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

（八）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6,693,448.65 元，其中临时性补流金额 66,62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终止“气体检测仪器扩产建设项目”、“自动灭火系统扩产建设项目”及“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原募投项目资金余额中的 16,700.50 万元用于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的建设实施。公司已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631272514。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火灾报警技术与产品线一体化升级与开发项目”上已累计投入资金 100,615,961.76 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兴华核字（2022）第 010158 号《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认为，青鸟消防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银行对账单核对等多种方式，对青鸟消防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青鸟消防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青鸟消防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徐海林

杜俊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